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彩资源”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5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 6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数量为 600.00 万张，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0,830,915.10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9,169,084.90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94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及子公司恒泽科技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 8 万吨功能性复合型特种纤维技改项目	27,612.70
2	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	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916.91
合计		41,529.6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主要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项目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调整后
1	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	2025 年 1 月	2026 年 1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受工程实施进度、公司投资节奏控制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整体进展较预期有所延后。因此，根据项目当前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公司拟将“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完成时间由 2025 年 1 月调整到 2026 年 1 月。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受工程实施进度、公司投资节奏控制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仅涉及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未对发行人的日常及偿债能力构成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履行的必要决策程序

2025年1月7日，优彩资源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8万吨/年（二期）项目”完成时间延长至2026年1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公司受工程实施进度、投资节奏控制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并结合自身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慧
王 慧

章希
章 希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年 1 月 8 日